



泉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泉发改审〔2024〕78号

泉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 东湖街雨水箱涵项目建议书的复函

泉州市城市管理局：

报来《关于审批东湖街雨水箱涵项目项目建议书的函》收悉。根据《防洪排涝工程项目建设推进专题会议纪要》（泉州市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〔2024〕66号）精神，为完善东湖街排水系统，提升排水能力，经研究，原则同意东湖街雨水箱涵项目开展前期工作。现就有关事项函复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：东湖街雨水箱涵项目（项目编码：2407-350500-04-01-478968）。

二、项目建设地点：泉州市丰泽区东湖街。

三、项目单位：泉州市市政工程中心。

四、项目性质：新建。

五、项目建设规模及主要内容：在东湖街北侧机动车道上新建

总长约 1300 米的 DN1200 ~ B × H=2.0 × 2.0m 雨水管涵，同步对路面雨水收集设施（雨水口、截水沟）进行改造，并对项目范围内涉及的管线进行迁改保护等。

六、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：项目总投资匡算 3240.71 万元，资金来源按市政府有关规定筹措解决。

七、相关要求：

请据此复函，依法办理用地、环评、稳评、安全生产等报建手续，进一步落实项目建设条件；根据相关建设标准，按照科学、合理、实用原则，注重投资实效，抓紧组织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，明确建设规模和总投资估算，落实建设资金拼盘方案，按基建程序报批。

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省发展改革委，市政府办、财政局、资规局、统计局、丰泽区政府，
泉州市市政工程中心。

泉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

2024年10月21日印发
